

附件三

桃園市 104 年度教育服務役服勤管理處所訪視評鑑流程

程序	受評學校	評鑑單位	時間	備註
替代役管理簡介	管理人員	委員	10 分鐘	ppt 簡報
役男訪談 管理人員面談 簿冊檢視	役男、管理人員 請備簿冊	委員	30 分鐘	分組進行
住宿環境檢視	役男、管理人員	委員	10 分鐘	
回饋與建議	管理人員、役男	委員	10 分鐘	